

2023 年度渠县公园城市运行中心 部门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4 年 9 月 30 日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4
一、 部门职责.....	4
二、 机构设置.....	4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5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5
二、 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5
三、 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7
五、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0
七、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八、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3
十、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3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6
第四部分 附件.....	19
附件 1.....	19
附件 2.....	30
第五部分 附表.....	8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3
二、收入决算表.....	83
三、支出决算表.....	83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83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83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3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83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83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83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83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83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83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83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负责园区内的道路、市政设施、园林设施、环卫设施的建设、管理、维护工作。

负责园区内的消防设施管理和森林防火工作。

负责园区内服务场所的统一管理。

负责园区内的环境卫生监督管理。

对城市园林公共绿地规划建设及管理。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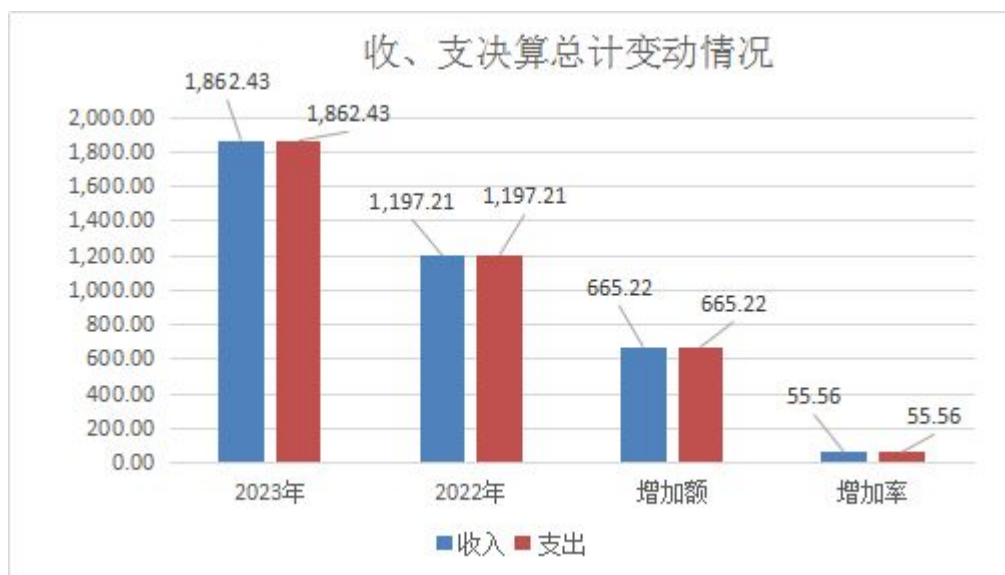
渠县公园城市运行中心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0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0 个。

纳入渠县公园城市运行中心 2022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包括：渠县公园城市运行中心(本级)。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支总计均为 1862.4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665.22 万元，增长 55.56%。主要变动原因是增加园林绿化管护项目经费和人员调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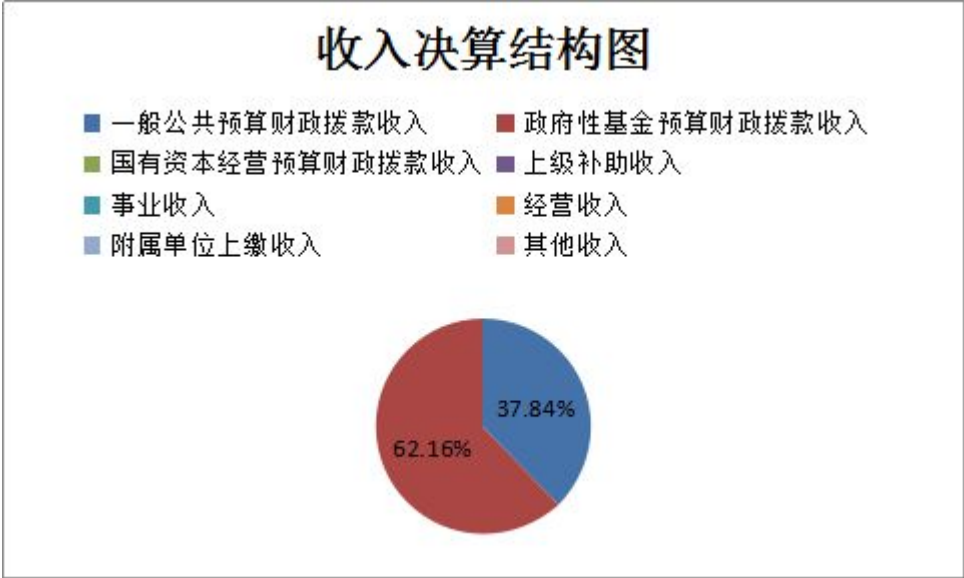
（图 1：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柱状图）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862.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04.67 万元，占 37.84%；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57.76 万元，占 62.16%；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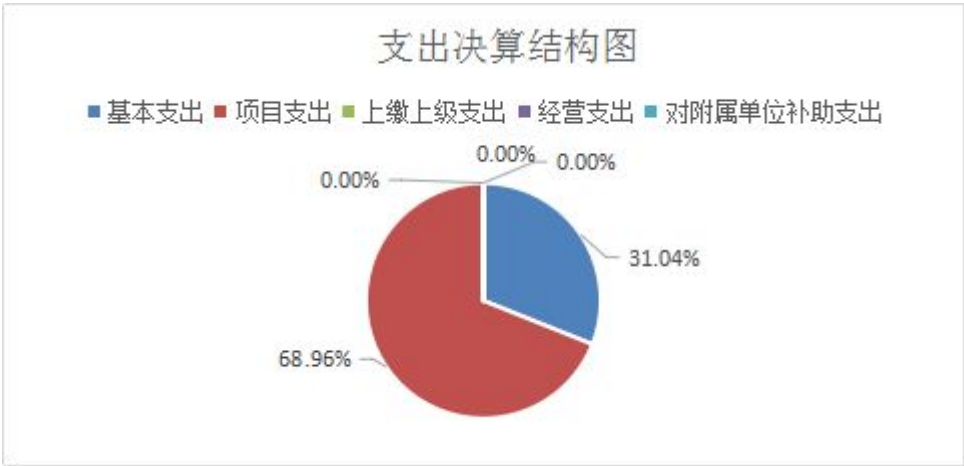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 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收入。）



（图 2：收入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862.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8.13 万元，占 31.04%；项目支出 1284.3 万元，占 68.96%；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

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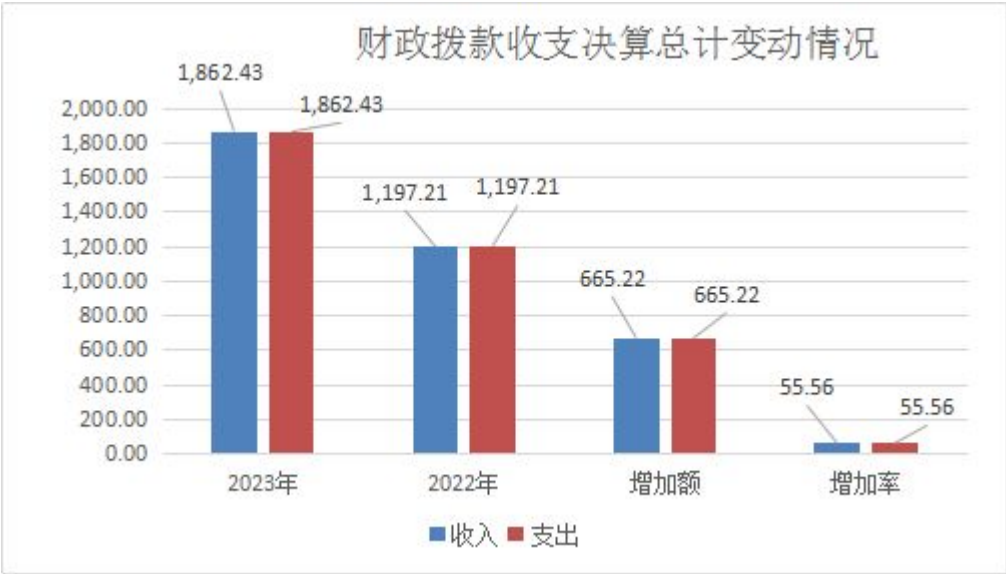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4 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支出。）

（图 3：支出决算结构图）（饼状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均为 1862.43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665.22 万元，增长 55.56%。主要变动原因是增加园林绿化管护项目经费和人员调资。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1 表）



（图 4：财政拨款收支决算总计变动情况）（柱状图）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04.67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37.84%。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85.16 万元，降幅 20.81%。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3 年将园林绿化项目资金由去年的一般公共预算调整到基金预算进行列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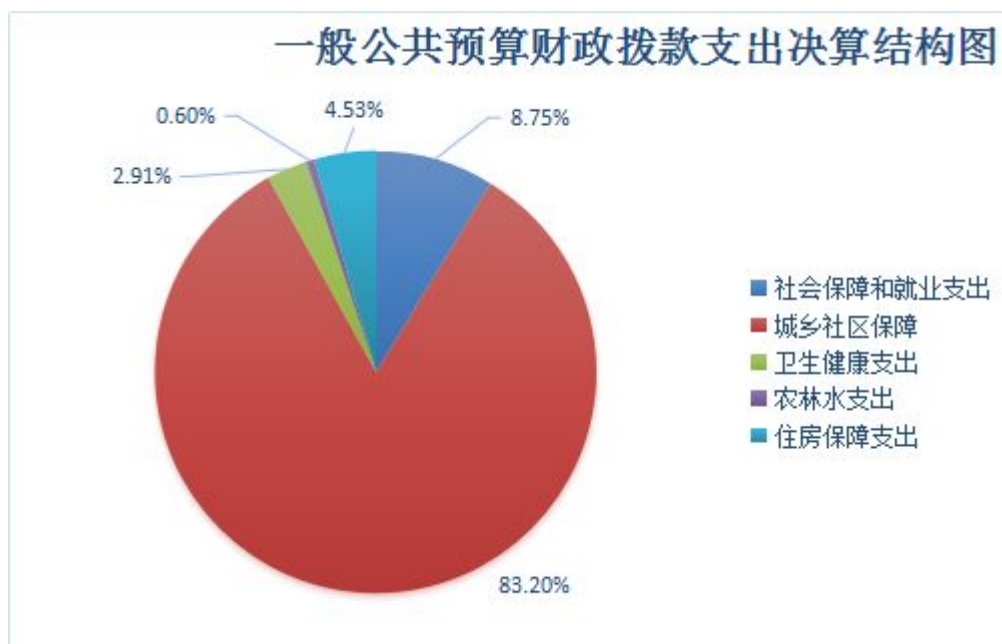
（图 5：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变动情况）（柱状图）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04.67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66 万元，占 8.75%；城乡社区保障支出 586.28 万元，占 83.2%；卫生健康支出 1.56 万元，占 2.91%；农林水支出 4.24 万元，占 0.6%；住房保障支出 31.95 万元，占 4.53%。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1 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类级。）



（图 6：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饼状图）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数为 704.67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支出决算为 4.9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0.11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6.6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项）：支出决算为 126.5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支出决算为 459.7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19.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 卫生健康（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1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31.9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2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1-1 表和财决 08 表，仅罗列本部门涉及的全部功能分类科目，至项级。上述“预算”口径为全年预算数。）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78.13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518.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等。

公用经费 59.9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等。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 07 表和财决 08-1 表，仅罗列本部门实际支出涉及的经济分类科目。）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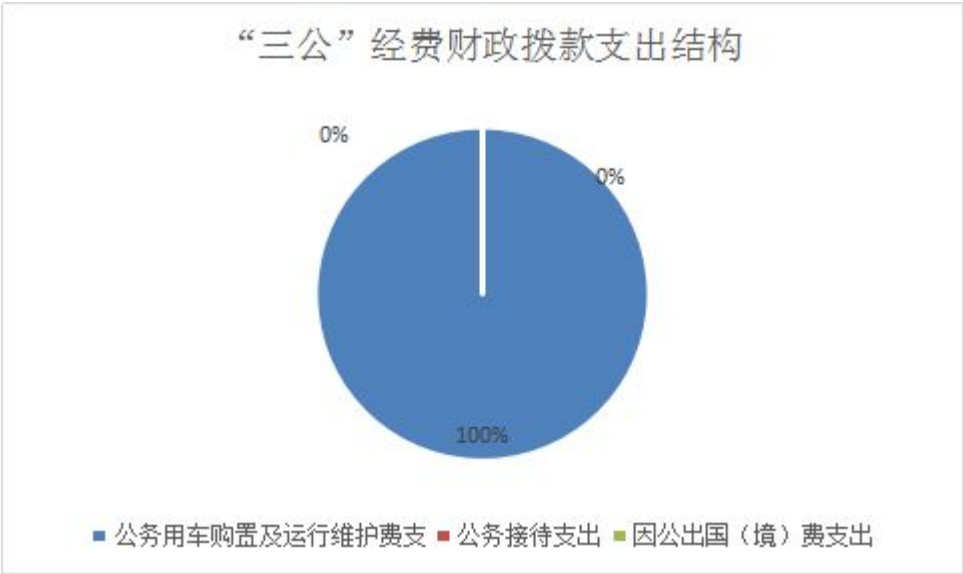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21.47 万元，完成预算 89.46%，较上年减少 0.69 万元，降幅 3.1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响应中央厉行节约，号召节约开支。

（注：上述“预算”口径为全年预算数，包括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21.47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图 7：“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结构）（饼状图）

1. 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比 2022 年增长 0%。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与 2022 年持平。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21.47 万元，完成预算 89.46%。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与 2022 年度比，较上年减少 0.69 万元，降幅 3.13%。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9 辆，其中：轿车 1 辆、越野

车 0 辆、载客汽车 1 辆、其他用车 7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21.47 万元。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与 2022 年度持平。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严格按照中央八项规定进行公务接待开支。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国内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不包括陪同人员），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57.76 万元。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渠县公园城市运行中心为事业单位，未使用机关运行经费相关科目，机关运行经费安排为零。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 03 表）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渠县公园城市运行中心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 03 表）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渠县公园城市运行中心共有车辆 9 辆，其中：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9 辆。单价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 0 台（套）。

（注：数据来源于财决附 03 表，按部门决算报表填报数据罗列车辆情况。）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在 2023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渠县城区园林绿化管护经费、园区清扫保洁经费、园区基础设施维修费等 3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渠县城区园林绿化管护经费、园区清扫保洁经费、园区基础设施维修费、万达 R4 号地块及武装部地块苗木移植经费、中滩镇园林苗圃 2023 年运行经费、渠县县委机关大院绿化补植费用等 7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并对 7 个项目开展了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

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渠县公园城市运行中心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渠县城区园林绿化管护经费、园区清扫保洁经费、园区基础设施维修费、万达 R4 号地块及武装部地块苗木移植经费、中滩镇园林苗圃 2023 年运行经费、渠县县委机关大院绿化补植费用等 7 个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其中，渠县公园城市运行中心部门整体（含部门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1.71 分，绩效自评综述：2023 年财政预算资金收支符合财务管理制度，严格执行项目有关制度规定，目标完成情况良好，财政资金得到有效利用，达到了预期的目标；渠县城区园林绿化管护经费、园区清扫保洁经费、园区基础设施维修费、万达 R4 号地块及武装部地块苗木移植经费、中滩镇园林苗圃 2023 年运行经费、渠县县委机关大院绿化补植费用等 7 个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均为 100 分，绩效自评综述：项目申报内容与具体实施内容相符、申报目标合理可行。按照预算法在年初进行预算，财政再批复，单位再进行申报等均符合资金管理办法相关规定。项目资金的支付程序、支付范围、支付标准、支付进度、支付依据等严格执行相关制度，支付合规合法，并严格控制在预算范围内。财务制度完善，账务处理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评价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对开支进行及时财务处理，会计核算规范化。相关项目工作的开展，具有极高的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效益，改善人民的生活环境，提高生态效益，上级及相关单位和人民群众满意度达 95%。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3.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 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5.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6.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8.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0. 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

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指城乡社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1. 农林水支出（类）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款）其他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支出（项）：反应其他用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方面的支出。

12.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事业单位离退休（项）：反应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费。

13.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14.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保险方面的支出。

15.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照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6. 城乡社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指用土地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17.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

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8.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9.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20.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21. “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2.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件 1

渠县公园城市运行中心 2023 年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单位）基本情况

（一）机构组成。

渠县公园城市运行中心下设内设综合股、建安股、计财股、发展计划事务股、绿化管理股 5 个科室。为财政全额拨款预算事业单位。

（二）机构职能。

负责园区内的道路、市政设施、园林设施、环卫设施的建设、管理、维护工作。

负责园区内的消防设施管理和森林防火工作。

负责园区内服务场所的统一管理。

负责园区内的环境卫生监督管理。

对城市园林公共绿地规划建设及管理。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三）人员概况。

渠县公园城市运行中心事业编制 36 个，设主任 1 名，副主任 2 名。目前在编在岗人员共计 36 名。

二、部门资金收支情况

（一）收入情况。渠县公园城市运行中心 2023 年年初预算收入 585.86 万元、决算报表收入 1862.4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04.67 万元，占 37.83%；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57.76 万元，占 62.17%；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0 万元，占 0%。

（二）支出情况。渠县公园城市运行中心 2023 年年初预算支出 585.86 万元、决算报表支出 1862.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78.13 万元，占 31.04%；项目支出 1284.3 万元，占 68.9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三）结余分配和结转结余情况。渠县公园城市运行中心 2023 年决算报表结转结余 0 万元。

三、部门预算绩效分析

（一）部门预算总体绩效分析。根据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总体绩效”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依次包括履职效能、预算管理、财务管理、资产管理、采购管理等情况。

1. 履职效能。部门整体绩效目标中选定 3 个核心职能目标，对职能目标完成效果情况进行了绩效分析，自评得 15 分。

对城市公园、公共绿地绿化管护监管履职效能。针对市

民反映城区行道树遮挡窗户、遮盖红绿灯、影响道路照明等诉求，我中心安排工作人员及时进行现场核实，符合要求的诉求我中心督促洁亚公司进行了修枝。全年督促洁亚公司对城区公共绿地内的乔木、灌木进行了修剪，统一清理枯死枝。全城行道树排危修枝 9700 株，清除绿地内死亡乔木 138 株，清运树枝及垃圾 2166 车，修剪绿篱 524 万平方米/2 次，修剪草坪 114 万平方米/2 次，补植桂花、银杏、天竺桂等乔木 138 株，栽植麦冬、节缕草等地被草坪植物 523 平方米；黄花大道南段、庆丰大道南段、賓都大道以及滨江路湿地公园等主要地方进行了除草作业，除草作业共投入人工 5700 人次，除草面积达 1125700 平方米。在县委大院、黄花大道、庆丰大道等地常态化布置火炬、孔雀草、万寿菊、矮牵牛、西洋鹃等时令花卉共计 10000 平方米，对城区绿化开展 24 次安全检查，对管辖绿植进行喷药杀虫，施肥各 2 次。每天派出 4 台洒水车对花卉绿植进行洒水，特别是庆丰大道南段、北段，二桥等区域不定期进行冲洗行道树和绿化带。

马鞍山生态园区日常维护工作履职效果。卫生常规检查做到每周 1 次，养老院、农家乐消防、卫生、安全检查共完成 18 次。维护维修护栏 900 米。城区绿化安全检查 24 次。马鞍山林区森林消防检查 12 次。目前基本做到巡查、维护维修常态化，保证设备设施的完好。

马鞍山生态园区清扫保洁履职效果。全年全天环卫工人 12 个月的工资支付，保证园区内垃圾日常处理及时，园区内全年长期保持卫生。

2. 预算管理。围绕预算编制质量、单位收入统筹、支出执行进度、预算年终结余、严控一般性支出进行了绩效分析，自评得 17.31 分。

预算编制质量。我单位年初部门预算严格按照要求编制年初部门预算，保证年初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准确性。年初预算 585.86 万元，年中追加了渠县城区园林绿化管护经费 1109.91 万元、渠南苗圃运行经费 9.92 万元、渠县县委机关大院绿化补植费用 9.3 万元、中滩镇园林苗圃 2023 年运行经费 10 万元、万达 R4 号地块及武装部地块苗木移植经费 18.64 万元。年初的预算编制准确，中途追加的均是中途调资、新增加的不可预见的预算，故年初编制是准确的。预算编制偏离度 0。按预算数与执行数的比率分值法自评，得分 12 分。

支出执行进度。单位 1 至 6 月预算执行支付 404.99 万元执行率 21.75%、1 至 10 月预算执行支付 807.13 万元执行率 43.34%情况按比率分值法自评，得 3.31 分。

预算年终结余。部门整体年终预算结余情况，本年没有结余资金，全部执行率 100%，按比率分值法自评，得 2 分。

严控一般性支出。单位严控“三公”经费、会议、培训、差旅、办节办展、办公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课题经费等 8 项一般性支出情况。由于本年人员比上年增加，一般性支出经费预算和决算均比上年增加，按比率分值法自评，得 0 分。

3. 财务管理。自评得 10 分。

财务管理制度。单位已制定内部财务管理制度等制度机制的，财务管理制度得到落实，按是否得分法，自评得分 4 分。

财务岗位设置。单位合理设置财务工作岗位，明确职责权限，并严格实行不相容岗位分离的，自评得分 2 分。

资金使用规范。部门资金使用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符合相关财务管理制度规定：部门不存在超预算或无预算安排、虚列支出、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使用经费、不存在违规使用“三公”经费、没有滥发津补贴、报销合规等。自评得 4 分。

4.资产管理。我单位指定专人负责资产管理系统，将资产纳入系统管理，及时变动资产变动录入系统，新增资产配置预算与部门预算同步编制，新增固定资产准确入账，能做到账账、账实相符。同时围绕人均资产变化率、资产利用率、资产盘活率进行绩效分析。自评得 7.8 分。

人均资产变化率。行政事业单位人均资产变化率为 6.80%，本单位人均 2023 年人均资产 2816 元，比上年增加 156 元，人均资产变化率 5.87%，比行政事业单位人均资产变化率小，自评得 3 分。

资产利用率。围绕部门资产超最低使用年限情况来看，部门办公设备超最低使用年限资产利用率为 53.77%，超县属行政事业单位平均值，自评得 1.5 分；办公家具超最低使用年限资产利用率为 0%，低于县属行政事业单位平均值，自评得 0.3 分。总自评得 1.8 分。

资产盘活率。两年均无闲置资产或上年度有闲置资产评价年度无闲置资产的，自评得 3 分。

5. 采购管理。自评得 6 分。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部门严格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相关管理办法决策程序。对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采购项目和采购包，预留采购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并在采购预算中单独列示。我单位 2023 年度政府采购事项和方式、程序合规，未存在拆分项目预算规避政府采购或公开招标情况，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自评得 3 分。

采购执行率。部门政府采购项目资金支付比例情况，按比率分值法，自评得 3 分。

（二）部门预算项目绩效分析。填报以下数据，并根据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项目绩效”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依次包括项目决策、项目执行、目标实现等情况。

经常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3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1236.45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

阶段（一次性）项目绩效分析。该类项目总数 4 个，涉及预算总金额 47.85 万元，1—12 月预算执行总体进度为 100%，其中：预算结余率大于 10% 的项目共计 0 个。

1. 项目决策。决策程序、目标设置、项目入库进行绩效分析。自评得 12 分。

决策程序。部门预算项目设立是否按规定履行评估论证、申报程序，按比率分值法自评，得 4 分。

目标设置。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与计划期内的任务量、预算安排的资金量匹配情况，绩效目标设置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按比率分值法自评，得 4 分。

项目入库。部门预算项目均是在规定时间完成项目登记、入库。按比率分值法自评，得 4 分。

2.项目执行。围绕资金执行同向、项目调整、执行结果进行绩效分析。自评得 12 分。

执行同向。部门预算项目实际列支内容是否与绩效目标设置方向相符，按比率分值法自评，得 4 分。

项目调整。部门预算项目是否采取对应调整措施，应采取未采取收回预算、调整目标等处置措施的部门预算阶段项目（含一次性项目）数量，按比率分值法自评，得 4 分。

执行结果。部门预算项目预算执行情况预算结余率小于 10%的常年和一次项目数量与所有预算项目数量，按比率分值法自评，得 4 分。

3.目标实现。围绕目标完成、目标偏离、实现效果进行绩效分析。自评得 11 分。

目标完成。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完成情况，按比率分值法自评，得 4 分。

目标偏离。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数量指标实现程度与

预期目标的偏离情况，按比率分值法自评，得 4 分。

实现效果。部门预算项目绩效目标效益指标实施效果，按比率分值法自评，得 3 分。

（三）重点领域绩效分析。部门 2023 年度若涉及国有资本、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债券资金、政府采购和政府购买服务等重点领域的，应在部门预算绩效自评报告中对完成情况进行梳理阐述。本单位不涉及。

（四）绩效结果应用情况。围绕内部应用情况、信息公开情况、整改反馈情况进分析。

1.信息公开情况

（1）预算公开。按照预算公开相关要求，我单位于 2023 年 1 月 30 日公开了 2023 年预算，并将部门项目支出绩效目标、部门整体绩效目标和预算绩效管理情况随同预算公开。

（2）决算公开。按照决算公开的相关要求，我单位于 2023 年 9 月 27 日公开了 2022 年决算，并将部门整体绩效目标自评、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自评、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报告和项目绩效自评报告情况随同决算公开。

2.整改反馈情况

（1）结果整改。2023 年，渠县财政局在 2023 年部门预算绩效目标审查、绩效监控和 2022 年重点绩效评价中，未对我单位提出整改意见。

（2）应用反馈。我单位未收到整改意见，因此也不涉及反馈结果应用报告。

四、评价结论及建议

（一）评价结论。

按照《2023 年部门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设定的绩效指标和评分标准，我单位 2023 年部门预算绩效评价得分 91.71 分。

（二）存在问题。

无。

（三）改进建议。

在接下来的工作中，将做好项目事前评估，优化项目绩效编制，更科学的细化项目绩效目标，对有偏差的绩效目标进行及时纠正整改。有计划、有步骤、全面有效的实施部门预算绩效管理。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2023 年度)

单位：万元

部门名称		公园城市运行中心	
年度	资金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部门			
整体	1,862.43	1,862.43	0.00
支出			
预算			
年度	保证园区全年基础设施的维修维护;马鞍山生态园区全年清扫保洁;负责城区公园、景观和园林绿化的运行		
总体	和维护;负责公园城市建设相关事务性、技术性工作。		
目标			
年度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确保公园城市运行中心的正常、规范运行;做好马鞍山园区内的道路、市政设施、园林设施、环卫设施的建设、管理、维护工作。做好园区内的消防设施管理和森林防火工作。做好园区内服务场所的统一管	确保公园城市运行中心的正常、规范运行;做好马鞍山园区内的道路、市政设施、园林设施、环卫设施的建设、管理、维护工作。做好园区内的消防设施管理和森林防火工作。做好园区内服务场所的统一管理。做好园区内的环境卫生监督管理。城市园林公共绿地管理及养护继续开展整治”群众最不满意的 10 件事“活动诉求整治反馈工作,加强对城区绿地的维护和管护,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理。做好园区内的环境卫生监督管理。城市园林公共绿地管理及养护继续开展整治”群众最不满意的 10 件事“活动诉求整治反馈工作，加强对城区绿地的维护和管护，发现问题及时处理。							
年度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权重	绩效完成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马鞍山园区内道路、市政设施、园林设施、环卫设施的建设、管理、维护工作	=	1	项	5	1
			马鞍山园区内的消防设施管理和森林防火工作	=	1	项	5	1
			全城公共绿地除草除杂	=	1	项	5	1
			全城公共绿地排危	=	1	项	5	1
			全城公共绿地杀虫管理	=	1	项	5	1
		质量指标	全城公共绿地除草除杂达标率	=	100	%	2	100
			全城公共绿地排危达标率	=	100	%	2	100
			全城公共绿地杀虫管理达标率	=	100	%	2	100
			园区内的消防设施管理和森林防火工作达标率	=	100	%	2	100
		时效指标	公共绿地除草、除杂完成时期	=	2023	年	2	2023
			及时开展园区内的道路、市政设施、园林设施、环卫设施的建设、管理、维护工作完成时限	=	2023	年	2	2023
			及时开展园区内的消防设施管理和森林防火工作完成时限	=	2023	年	2	2023

			全城公共绿地排危完成时限	=	2023	年	2	202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环境卫生, 促进市民入园活动, 改善城区绿化环境	定性	高			2	高
		生态效益指标	环境效益 绿色发展	定性	高		5	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全民城区生活休闲持续发展的影响	定性	高		5	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	90	%	20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人员经费	≤	518.2	万元	5		518.2
		日常公用经费	≤	59.93	万元	5		59.93
		项目成本	≤	1284.3	万元	5		1284.3

渠县公园城市运行中心 2023 年园区基础设施维修费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 设立背景。为了做好马鞍山园区内所有道路、市政设施、园林设施、健身器材及环卫设施每月维修维护管理。经县委、县政府同意，每年县级财政预算此项目经费。

2. 基本情况。为了做好马鞍山园区内所有道路、市政设施、园林设施、健身器材及环卫设施每月维修维护管理的经费保障，保障园区内设施设备的正常运行。财政预算资金 85.5 万元。

3. 主管部门职能。

负责园区内的道路、市政设施、园林设施、环卫设施的建设、管理、维护工作。

负责园区内的消防设施管理和森林防火工作。

负责园区内服务场所的统一管理。

负责园区内的环境卫生监督管理。

对城市园林公共绿地规划建设及管理。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单位对项目资金的使用在财务制度是明确规定，严格执行专款专用制度。严格按照相关的财务制度和工作流程来开展工作。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评价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涉及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公示制等方面严格按相关规定执行。财政对项目资金的支出进行财务制度监管，单位领导对项目日常工作任务的开展进行日常监管，主要领导把好管理关、分管领导把好审核关、财务把好支付关。项目实施目的是做好马鞍山园区内所有道路、市政设施、园林设施、健身器材及环卫设施每月维修维护管理的经费保障。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安排情况。财政预算资金 85.5 万元，用于做好马鞍山园区内所有道路、市政设施、园林设施、健身器材及环卫设施每月维修维护管理的经费保障。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数量指标：园区内所有设备设施日常维护。

质量指标：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2023 年全年。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保证了园区内所有设施设备的完好性，保证市民的日常健身休闲场所安全。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以上。

经济成本指标：控制在预算指标内。

在时间节点前，项目各绩效目标任务圆满完成，包括项目完成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对照项目计划完成

目标，对截止评价时点的任务量完成、质量标准、进度计划、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等全部按年初计划完成，做好马鞍山园区内所有道路、市政设施、园林设施、健身器材及环卫设施每月维修维护管理的经费保障。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可以清楚地知道项目资金应该用于什么地方，干了什么事，见到了什么成效，更清晰的反映出此项目存在的必要性。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用来收集相关材料和开展具体评价的方法。包括：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标杆管理法、案卷研究法、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

（五）评价组织。评价组人员构成和职责分工。成立了以副主任王银玲任自评组长，田静、田军容、杨同为成员的评价小组，并明确分工，各司其职开展自评工作。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专项经费是按照规定程序设立；所提交的

文件、材料均符合相关要求；编制的依据材料均充分、规范。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均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自评得 18 分。

决策程序。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均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自查得 6 分。

规划论证。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市、县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开展了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的偏离度 $\leq 15\%$ ，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自评得 6 分。

资金投向。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本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避免“撒胡椒面”，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自评得 6 分。

2. 项目管理。围绕制度办法、分配管理、绩效监管进行绩效分析。自评得 18 分。

制度办法。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自评得 2 分。

分配管理。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是否符合管理要求来进行自评。因素分配法：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得 2 分；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

实施重点，得 2 分；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得 2 分。
项目分配法：建设项目储备库，得 2 分；实行入库项目动态管理、推动资金竞争性分配，得 2 分；明确项目申报审核程序，按规定程序履行项目审批，得 2 分。其他分配法：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合理，得 6 分。本项目自评得 10 分。

绩效监管。管资金、项目、政策是否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是否按要求开展，对下指导是否有力有效。项目按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以前年度问题整改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得 4 分；主管部门对下级单位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是否到位，是否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是否对下属单位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本单位没有下级单位，自评得 2 分。

3. 项目实施。围绕预算执行、资金使用进行绩效分析。自评得 9 分。

预算执行。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情况。财政资金拨付率 100%、单位资金使用率 100%，自评得 6 分。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自评得 3 分。

4. 项目结果。围绕目标完成、完成时效进行绩效分析。自评得 9 分。

目标完成。按项目是否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是否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反映目标实现程度，自评得 6 分。

完成时效。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自评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根据专项预算项目资金支持对象选择所属指标进行绩效分析。支持对象包括产业发展、民生保障、基础设施、行政运转等方面。本项目系民生保障项目。围绕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进行绩效分析。自评得 30 分。

用途合规性。是否按规定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自评得 10 分。

程序合规性。资金管理程序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自评得 10 分。

标准合规性。资金分配标准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自评得 1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反映该项指标执行完成情况。自评得 16 分。

园区内所有设备设施日常维护，自评得 8 分。

工程验收合格率，自评得 8 分。

四、评价结论

园区基础设施维修费经费的执行，保证了马鞍山园区内所有道路、市政设施、园林设施、健身器材及环卫设施每月维修维护管理的经费保障，保障园区内设施设备的正常运

行。为全面改善城市生活环境，提高人民幸福指数，具有极高的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达95%以上。对照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开展自评，本项目自评得 100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523T000008470875-2023 年园区基础设施维修费					
预算单位				渠县公园城市运行中心					
项目类型				常年项目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渠财预[2023]5 号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渠财预[2023]5 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渠财预[2023]5 号					
	使用范围			马鞍山园区内所有道路、市政设施、园林设施、健身器材及环卫设施每月维修维护管理的经费保障，保障园区内设施设备的正常运行。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 1-12 月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85.5					
		其中：财政拨款		85.5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马鞍山园区内所有道路、市政设施、园林设施、健身器材及环卫设施每月维修维护管理的经费保障，保障园区内设施设备的正常运行。								
绩效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得分	

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园区内所有设备设施日常维护	≥	12	次	15	12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	10	%	15	10
		时效指标	项目工作完成时效	=	12	月	15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证了园区内所有设施设备的完好性，保证市民的日常健身休闲场所安全	定性	高		10	高
		可持续发展指标	改善人民的的生活环境，提高 生活幸福指数	定性	高		10	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单位和群众满意度	≥	95	%	10	9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经费执行控制额	≤	900000	元	15	855000

渠县公园城市运行中心 2023 年园区清扫保洁经费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 设立背景。为了保证马鞍山园区全年全天环卫工人 12 个月的工资支付，保证园区内垃圾日常处理及时，园区内全年长期保持卫生。经县委、县政府同意，每年县级财政预算此项目经费。

2.基本情况。保证马鞍山园区全年全天环卫工人 12 个月的工资支付，保证园区内垃圾日常处理及时，园区内全年长期保持卫生。财政预算资金 41.04 万元。

3.主管部门职能。

负责园区内的道路、市政设施、园林设施、环卫设施的建设、管理、维护工作。

负责园区内的消防设施管理和森林防火工作。

负责园区内服务场所的统一管理。

负责园区内的环境卫生监督管理。

对城市园林公共绿地规划建设及管理。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单位对项目资金的使用在财务制度是明确规定，严格执行专款专用制度。严格按照相关的财务制度和工作流程来开展工作。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评价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涉及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公示制等方面严格按相关规定执行。财政对项目资金的支出进行财务制度监管，单位领导对项目日常工作任务的开展进行日常监管，主要领导把好管理关、分管领导把好审核关、财务把好支付关。项目实施目的是保证马鞍山园区全年全天环卫工人 12 个月的工资支付，保证园区内垃圾日常处理及时，园区内全年长期保持卫生。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安排情况。财政预算资金 41.04 万元，用于马鞍山园区全年全天环卫工人 12 个月的工资支付，保证园区内垃圾日常处理及时，园区内全年长期保持卫生。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数量指标：全天候清扫保洁。

质量指标：垃圾处理率（%）100%。

时效指标：2023 年全年。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改善人民的生活环境，提高生活幸福指数。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以上。

经济成本指标：控制在预算指标内。

在时间节点前，项目各绩效目标任务圆满完成，包括项目完成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对照项目计划完成目标，对截止评价时点的任务量完成、质量标准、进度计划、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等全部按年初计划完成，做好马鞍山园区全年全天环卫工人 12 个月的工资支付，保证园区内垃圾日常处理及时，园区内全年长期保持卫生。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可以清楚地知道项目资金应该用于什么地方，干了什么事，见到了什么成效，更清晰的反映出此项目存在的必要性。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用来收集相关材料和开展具体评价的方法。包括：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标杆管理法、案卷研究法、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

（五）评价组织。评价组人员构成和职责分工。成立了以副主任王银玲任自评组长，田静、田军容、杨同为成员的评价小组，并明确分工，各司其职开展自评工作。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专项经费是按照规定程序设立；所提交的文件、材料均符合相关要求；编制的依据材料均充分、规范。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均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自评得 18 分。

决策程序。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均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自查得 6 分。

规划论证。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市、县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开展了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的偏离度 $\leq 15\%$ ，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自评得 6 分。

资金投向。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

展相匹配。本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避免“撒胡椒面”，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自评得6分。

2. 项目管理。围绕制度办法、分配管理、绩效监管进行绩效分析。自评得18分。

制度办法。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自评得2分。

分配管理。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是否符合管理要求进行自评。因素分配法：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得2分；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得2分；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得2分。项目分配法：建设项目储备库，得2分；实行入库项目动态管理、推动资金竞争性分配，得2分；明确项目申报审核程序，按规定程序履行项目审批，得2分。其他分配法：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合理，得6分。本项自评得10分。

绩效监管。管资金、项目、政策是否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是否按要求开展，对下指导是否有力有效。项目按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以前年度问题整改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得4分；主管部门对下级单位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是否到位，是否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是否对下属单位开展评

价、监督、指导等工作，本单位没有下级单位，自评得 2 分。

3. 项目实施。围绕预算执行、资金使用进行绩效分析。
自评得 9 分。

预算执行。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情况。财政资金拨付率 100%、单位资金使用率 100%，自评得 6 分。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自评得 3 分。

4. 项目结果。围绕目标完成、完成时效进行绩效分析。
自评得 9 分。

目标完成。按项目是否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是否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反映目标实现程度，自评得 6 分。

完成时效。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
自评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根据专项预算项目资金支持对象选择所属指标进行绩效分析。支持对象包括产业发展、民生保障、基础设施、行政运转等方面。本项目系民生保障项目。围绕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进行绩效分析。自评得 30 分。

用途合规性。是否按规定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自评得 10 分。

程序合规性。资金管理程序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

求，自评得 10 分。

标准合规性。资金分配标准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自评得 1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反映该项指标执行完成情况。自评得 16 分。

全天候清扫保洁，自评得 8 分。

垃圾处理率（%），自评得 8 分。

四、评价结论

园区清扫保洁经费的执行，保证了马鞍山园区全年全天环卫工人 12 个月的工资支付，保证了园区内垃圾日常处理及时，园区内全年长期保持卫生。为全面改善城市环境，具有极高的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5%以上。对照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开展自评，本项目自评得 100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523T0000008470869-2023 年园区清扫保洁经费						
预算单位		渠县公园城市运行中心						
项目类型		常年项目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渠财预[2023]5 号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渠财预[2023]5 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渠财预[2023]5 号					
	使用范围		马鞍山园区全年全天环卫工人 12 个月的工资支付，保证了园区内垃圾日常处理及时，园区内全年长期保持卫生。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 1-12 月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41.04				
		其中：财政拨款		41.04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马鞍山园区全年全天环卫工人 12 个月的工资支付，保证了园区内垃圾日常处理及时，园区内全年长期保持卫生。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天候清扫保洁	=	360	天	15	360
		质量指标	垃圾处理率（%）	=	100	%	15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效	=	12	月	15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民的生活环境，提高生活幸福指数	定性	高		20	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单位和群众满意度	≥	95	%	10	9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经费控制额	≤	432000	元	15	410400

渠县公园城市运行中心 渠南苗圃运行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 设立背景。为了满足渠县城区临时补给花草的需要，在渠南租用苗圃 55 亩地作为苗圃基地。

2. 基本情况。渠南苗圃 55 亩地的日常养护及土地流转费的支付。财政预算资金 9.92 万元。

3. 主管部门职能。

负责园区内的道路、市政设施、园林设施、环卫设施的建设、管理、维护工作。

负责园区内的消防设施管理和森林防火工作。

负责园区内服务场所的统一管理。

负责园区内的环境卫生监督管理。

对城市园林公共绿地规划建设及管理。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单位对项目资金的使用在财务制度是明确规定，严格执行专款专用制度。严格按照相关的财务制度和工作流程来开展工作。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评价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涉及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公示制等方面严格按相关规定执行。财政对项目资金的支出进行财务制度监管，单位领导对项目日

常工作任务地开展进行日常监管，主要领导把好管理关、分管领导把好审核关、财务把好支付关。项目实施目的是保证渠南苗圃 55 亩地的日常养护及土地流转费的支付。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安排情况。财政预算资金 9.92 万元，作为渠南苗圃 55 亩地的日常养护及土地流转费的支付。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数量指标：满足渠南苗圃 55 亩地的养护。

质量指标：对苗圃全年育苗率 100%。

时效指标：2023 年 12 月底。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为城区公共绿化需要；生态效益指标，改善城市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指标，对城区绿化环境改善。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以上。

经济成本指标：控制在预算指标内。

在时间节点前，项目各绩效目标任务圆满完成，包括项目完成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对照项目计划完成目标，对截止评价时点的任务量完成、质量标准、进度计划、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等全部按年初计划完成，做好渠南苗圃 55 亩地日常养护及土地流转费的支付，为提高人民的生活幸福指数，为改善人居环境，促进城市发展有极大的社会效益。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可以清楚地知道项目资金应该用于什么地方，干了什么事，见到了什么成效，

更清晰的反映出此项目存在的必要性。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用来收集相关材料和开展具体评价的方法。包括：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标杆管理法、案卷研究法、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

（五）评价组织。评价组人员构成和职责分工。成立了以副主任王银玲任自评组长，田静、田军容、杨同为成员的评价小组，并明确分工，各司其职开展自评工作。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专项经费是按照规定程序设立；所提交的文件、材料均符合相关要求；编制的依据材料均充分、规范。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均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自评得 18 分。

决策程序。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均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自查得 6 分。

规划论证。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市、县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开展了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

理性和可行性，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的偏离度 $\leq 15\%$ ，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自评得 6 分。

资金投向。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本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避免“撒胡椒面”，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自评得 6 分。

2. 项目管理。围绕制度办法、分配管理、绩效监管进行绩效分析。自评得 18 分。

制度办法。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自评得 2 分。

分配管理。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是否符合管理要求进行自评。因素分配法：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得 2 分；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得 2 分；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得 2 分。项目分配法：建设项目储备库，得 2 分；实行入库项目动态管理、推动资金竞争性分配，得 2 分；明确项目申报审核程序，按规定程序履行项目审批，得 2 分。其他分配法：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合理，得 6 分。本项自评得 10 分。

绩效监管。管资金、项目、政策是否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是否按要求开展，对下指导是否有力有效。项目按要求

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以前年度问题整改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得4分；主管部门对下级单位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是否到位，是否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是否对下属单位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本单位没有下级单位，自评得2分。

3. 项目实施。围绕预算执行、资金使用进行绩效分析。自评得9分。

预算执行。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情况。财政资金拨付率100%、单位资金使用率100%，自评得6分。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自评得3分。

4. 项目结果。围绕目标完成、完成时效进行绩效分析。自评得9分。

目标完成。按项目是否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是否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反映目标实现程度，自评得6分。

完成时效。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自评得3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根据专项预算项目资金支持对象选择所属指标进行绩效分析。支持对象包括产业发展、民生保障、基础设施、行政运转等方面。本项目系民生保障项目。围绕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进行绩效

分析。自评得 30 分。

用途合规性。是否按规定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按照项目资金用途，渠南苗圃 55 亩地的日常养护及土地流转费的支付，用途和适用范围合规。自评得 10 分。

程序合规性。资金管理程序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相关财务制度进行管理。自评得 10 分。

标准合规性。资金分配标准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自评得 1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反映该项指标执行完成情况。自评得 16 分。

渠南苗圃 55 亩地的租金、育苗日常养护。自评得 8 分。

对苗圃全年育苗率，保证了渠县城区部分苗木的供给。自评得 8 分。

四、评价结论

渠南苗圃运行经费的执行，保障了渠南苗圃 55 亩地的日常养护及土地流转费的支付，为全面改善城乡人居环境，具有极高的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5%以上。对照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开展自评，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成本指标均如期完成，本项目自评得 100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522T000007392154-渠南苗圃运行经费						
预算单位		渠县公园城市运行中心						
项目类型		一次性项目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渠财资环〔2022〕103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渠财资环〔2022〕103号					
	使用范围		渠南苗圃 55 亩地的日常养护及土地流转费的支付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2 年 1-12 月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92
		其中：财政拨款						9.92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了渠南苗圃 55 亩地的日常养护及土地流转费的支付。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满足渠南苗圃 55 亩地的养护	=	55	亩	15	55
		质量指标	对苗圃全年育苗率	定性	高		15	高
		时效指标	年度前	=	2022	年	15	202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城区公共绿化需要	定性	高		10	高
		生态效益指标	城市生态环境	定性	高		5	高
		可持续发展指标	对城区绿化环境改善	定性	高		5	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单位和群众满意度	≥	90	%	10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预算资金内	≤	99187	元	15	99187

渠县公园城市运行中心

渠县城区园林绿化管护经费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 设立背景。按照县委、县政府要求于 2022 年 10 月通过县城乡投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公招绿化养护企业（深圳市洁亚环保产业有限公司）进行日常养护，财政将此项目经费预算到本中心，由我中心主要负责对养护企业进行监督考核。

2. 基本情况。为了保证渠县城区 1916870 平方米的园林绿化管理及维护，对城区绿化植物栽植及浇水、除草施肥病虫害防治、抗旱防涝、修枝等日常管护工作以及城区 1 万平方米的鲜花常态化布置，财政从本年起预算资金 1109.91 万元到本中心。

3. 主管部门职能。

负责园区内的道路、市政设施、园林设施、环卫设施的建设、管理、维护工作。

负责园区内的消防设施管理和森林防火工作。

负责园区内服务场所的统一管理。

负责园区内的环境卫生监督管理。

对城市园林公共绿地规划建设及管理。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单位对项目资金的使用在财务制度是明确规定，严格执行专款专用制度。严格按照相关的财务制度和工作流程来开展工作。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评价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涉及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公示制等方面严格按相关规定执行。财政对项目资金的支出进行财务制度监管，单位领导对项目日常工作任务的开展进行日常监管，主要领导把好管理关、分管领导把好审核关、财务把好支付关。项目实施目的是保证渠县城区 1916870 平方米的园林绿化管理及维护，对城区绿化植物栽植及浇水、除草、施肥、病虫害防治、抗旱防涝、修枝等日常管护工作以及城区 1 万平方米的鲜花常态化布置工作。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安排情况。财政从本年起预算资金 1109.91 万元，由本中心依据合同每月给渠县城投公司支付合同价款。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数量指标：城区鲜花布置 4 次、城区园林绿化管理及维护面积 1916870 亩。

质量指标：管护合格率 100%。

时效指标：2023 年 12 月底。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改善人居环境；可持续发展指标，促进城市发展。

满意度指标：人民群众满意度 95%以上。

经济成本指标：控制在预算指标内。

在时间节点前，项目各绩效目标任务圆满完成，包括项目完成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对照项目计划完成目标，对截止评价时点的任务量完成、质量标准、进度计划、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等全部按年初计划完成，做好渠县城区1916870平方米的园林绿化管理及维护，对城区绿化植物栽植及浇水、除草、施肥、病虫害防治、抗旱防涝、修枝等日常管护工作以及城区1万平方米的鲜花常态化布置，为渠县城区卫生改善服好务，提高人民的生活幸福指数，为改善人居环境，促进城市发展有极大的社会效益。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可以清楚地知道项目资金应该用于什么地方，干了什么事，见到了什么成效，更清晰的反映出此项目存在的必要性。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用来收集相关材料和开展具体评价的方法。包括：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标杆管理法、案卷研究法、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

（五）评价组织。评价组人员构成和职责分工。成立了以副主任王银玲任自评组长，田静、田军容、杨同为成员的评价小组，并明确分工，各司其职开展自评工作。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专项经费是按照规定程序设立；所提交的文件、材料均符合相关要求；编制的依据材料均充分、规范。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均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自评得 18 分。

决策程序。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均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自查得 6 分。

规划论证。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市、县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开展了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的偏离度 $\leq 15\%$ ，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自评得 6 分。

资金投向。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本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避免“撒胡椒面”，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自评得 6 分。

2. 项目管理。围绕制度办法、分配管理、绩效监管进行绩效分析。自评得 18 分。

制度办法。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

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自评得 2 分。

分配管理。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是否符合管理要求来进行自评。因素分配法：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得 2 分；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得 2 分；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得 2 分。项目分配法：建设项目储备库，得 2 分；实行入库项目动态管理、推动资金竞争性分配，得 2 分；明确项目申报审核程序，按规定程序履行项目审批，得 2 分。其他分配法：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合理，得 6 分。本项自评得 10 分。

绩效监管。管资金、项目、政策是否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是否按要求开展，对下指导是否有力有效。项目按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以前年度问题整改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得 4 分；主管部门对下级单位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是否到位，是否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是否对下属单位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本单位没有下级单位，自评得 2 分。

3. 项目实施。围绕预算执行、资金使用进行绩效分析。自评得 9 分。

预算执行。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情况。财政资金拨付率 100%、单位资金使用率 100%，自评得 6 分。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

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自评得 3 分。

4. 项目结果。围绕目标完成、完成时效进行绩效分析。自评得 9 分。

目标完成。按项目是否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是否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反映目标实现程度，自评得 6 分。

完成时效。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自评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根据专项预算项目资金支持对象选择所属指标进行绩效分析。支持对象包括产业发展、民生保障、基础设施、行政运转等方面。本项目系民生保障项目。围绕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进行绩效分析。自评得 30 分。

用途合规性。是否按规定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按照项目资金用途，开展对渠县城区 1916870 平方米的园林绿化管理及维护，对城区绿化植物栽植及浇水、除草、施肥、病虫害防治、抗旱防涝、修枝等日常管护工作以及城区 1 万平方米的鲜花常态化布置，为渠县城区卫生改善服好务，提高人民的生活幸福指数，为改善人居环境，促进城市发展有极大的社会效益，用途和适用范围合规。自评得 10 分。

程序合规性。于 2022 年 10 月县城乡投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通过公开招标，确定由绿化养护企业（深圳市洁亚环保产业有限公司）负责日常养护，保证渠县城区 1916870 平方米

的园林绿化管理及维护每月给渠县城投公司支付合同价款。
资金管理程序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自评得 10 分。

标准合规性。资金分配标准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自评得 10 分。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反映该项指标执行完成情况。按照县委、县政府要求于 2022 年 10 月通过县城乡投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公招绿化养护企业（深圳市洁亚环保产业有限公司）进行日常养护，保证渠县城区 1916870 平方米的园林绿化管理及维护，对城区绿化植物栽植及浇水、除草、施肥、病虫害防治、抗旱防涝、修枝等日常管护工作以及城区 1 万平方米的鲜花常态化布置工作。自评得 16 分。

全年在城区鲜花布置 4 次，自评得 6 分。

做好我县渠县城区 1916870 平方米的园林绿化管理及维护，自评得 6 分。

管护合格率 100%，自评得 4 分。

四、评价结论

城区园林绿化管理工作的开展，为全面改善城市环境，具有极高的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效益，人民群众满意度达 95%以上。对照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开展自评，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成本指标均如期完成，本项目自评得 100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522T000006604813-渠县城区园林绿化管护经费						
预算单位		渠县公园城市运行中心						
项目类型		一次性项目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渠财资环[2023]33 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渠财资环[2023]33 号					
	使用范围		渠县城区 1916870 平方米的园林绿化管理及维护,对城区绿化植物栽植及浇水、除草、施肥、病虫害防治、抗旱防涝、修枝等日常管护工作以及城区 1 万平方米的鲜花常态化布置 4 次。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 1-12 月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109.91				
		其中：财政拨款		1109.91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渠县城区 1916870 平方米的园林绿化管理及维护,对城区绿化植物栽植及浇水、除草、施肥、病虫害防治、抗旱防涝、修枝等日常管护工作以及城区 1 万平方米的鲜花常态化布置 4 次。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城区鲜花布置	=	4	次	15	15
			城区园林绿化管理及维护面积	=	1916870	平方米	15	15
		质量指标	管护合格率	=	100	%	10	10
		时效指标	城区园林绿化管理养护及时率	=	1	年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人居环境	定性	持续提升		10	10
		可持续发展指标	促进城市发展	定性	有效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人民群众满意度	≥	95	%	10	1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城区园林绿化管理养护开支控制	≤	1109.9	万元	10	10

渠县公园城市运行中心 渠县县委机关大院绿化补植费用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 设立背景。为了解决渠县县委机关大院绿化补植费用，对枯死和部分病害苗木进行补植和病虫害防治。

2. 基本情况。渠县县委机关大院绿化补植费用，对枯死和部分病害苗木进行补植和病虫害防治。财政预算资金 9.3 万元。

3. 主管部门职能。

负责园区内的道路、市政设施、园林设施、环卫设施的建设、管理、维护工作。

负责园区内的消防设施管理和森林防火工作。

负责园区内服务场所的统一管理。

负责园区内的环境卫生监督和管理。

对城市园林公共绿地规划建设及管理。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单位对项目资金的使用在财务制度是明确规定，严格执行专款专用制度。严格按照相关的财务制度和工作流程来开展工作。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评价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涉及招投

标、政府采购、项目公示制等方面严格按相关规定执行。财政对项目资金的支出进行财务制度监管，单位领导对项目日常工作任务的开展进行日常监管，主要领导把好管理关、分管领导把好审核关、财务把好支付关。项目实施目的是做好渠县县委机关大院绿化补植费用，对枯死和部分病害苗木进行补植和病虫害防治。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安排情况。财政预算资金 9.3 万元，作为渠县县委机关大院绿化补植费用，对枯死和部分病害苗木进行补植和病虫害防治费用支付。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数量指标：一次性更换和病虫害防治。

质量指标：鲜花更换和病害防治率 100%。

时效指标：3 个月内。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美化、绿化环境；生态效益指标，提升城市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指标，对工作、生活环境的改善。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以上。

经济成本指标：控制在预算指标内。

在时间节点前，项目各绩效目标任务圆满完成，包括项目完成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对照项目计划完成目标，对截止评价时点的任务量完成、质量标准、进度计划、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等全部按年初计划完成，做好渠县县委机关大院绿化补植费用，对枯死和部分病害苗木进行补植和

病虫害防治。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可以清楚地知道项目资金应该用于什么地方，干了什么事，见到了什么成效，更清晰的反映出此项目存在的必要性。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用来收集相关材料和开展具体评价的方法。包括：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标杆管理法、案卷研究法、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

（五）评价组织。评价组人员构成和职责分工。成立了以副主任王银玲任自评组长，田静、田军容、杨同为成员的评价小组，并明确分工，各司其职开展自评工作。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专项经费是按照规定程序设立；所提交的文件、材料均符合相关要求；编制的依据材料均充分、规范。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均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自评得 18 分。

决策程序。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均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自查得 6 分。

规划论证。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市、县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开展了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的偏离度 $\leq 15\%$ ，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自评得 6 分。

资金投向。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本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避免“撒胡椒面”，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自评得 6 分。

2. 项目管理。围绕制度办法、分配管理、绩效监管进行绩效分析。自评得 18 分。

制度办法。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自评得 2 分。

分配管理。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是否符合管理要求进行自评。因素分配法：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得 2 分；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得 2 分；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得 2 分。项目分配法：建设项目储备库，得 2 分；实行入库项目动态管理、推动资金竞争性分配，得 2 分；明确项目申报审核程

序，按规定程序履行项目审批，得 2 分。其他分配法：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合理，得 6 分。本项目自评得 10 分。

绩效监管。管资金、项目、政策是否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是否按要求开展，对下指导是否有力有效。项目按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以前年度问题整改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得 4 分；主管部门对下级单位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是否到位，是否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是否对下属单位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本单位没有下级单位，自评得 2 分。

3. 项目实施。围绕预算执行、资金使用进行绩效分析。自评得 9 分。

预算执行。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情况。财政资金拨付率 100%、单位资金使用率 100%，自评得 6 分。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自评得 3 分。

4. 项目结果。围绕目标完成、完成时效进行绩效分析。自评得 9 分。

目标完成。按项目是否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是否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反映目标实现程度，自评得 6 分。

完成时效。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自评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根据专项预算项目资金支持对象选择所属指标进行绩效分析。支持对象包括产业发展、民生保障、基础设施、行政运转等方面。本项目系民生保障项目。围绕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进行绩效分析。自评得 30 分。

用途合规性。是否按规定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项目资金用途系用于渠县县委机关大院绿化补植费用，对枯死和部分病害苗木进行补植和病虫害防治，用途和适用范围合规。自评得 10 分。

程序合规性。资金管理程序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相关财务制度进行管理。自评得 10 分。

标准合规性。资金分配标准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自评得 1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反映该项指标执行完成情况。机关大院绿化补植费用，对大院花草的一次性更换和病虫害防治，保证了机关大院鲜花和绿植的更换及病虫害防治。自评得 16 分。

一次性更换和病虫害防治，保证了机关大院鲜花和绿植的更换及病虫害防治。自评得 8 分。

鲜花更换和病害防治率，保证了病虫害防治 100%。自评得 8 分。

四、评价结论

渠县县委机关大院绿化补植费用经费的执行，保障了渠

县县委机关大院绿化补植费用，对枯死和部分病害苗木进行补植和病虫害防治费用的支付，为全面改善城市环境，具有极高的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5%以上。对照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开展自评，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成本指标均如期完成，本项目自评得 100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523T000009157102-渠县县委机关大院绿化补植费用			
预算单位		渠县公园城市运行中心			
项目类型		一次性项目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渠财资环[2023]11 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渠财资环[2023]11 号			
	使用范围	渠县县委机关大院绿化补植费用，对枯死和部分病害苗木进行补植和病虫害防治。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 1-3 月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3	
	其中：财政拨款			9.3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渠县县委机关大院绿化补植费用，对枯死和部分病害苗木进行补植和病虫害防治							
绩效指标（90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一次性更换和病虫害防治	=	1	次	15	1
		质量指标	鲜花更换和病害防治率	=	100	%	1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作完成及时性	≤	3	月	15	3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美化、绿化环境	定性	高		10	高
		生态效益指标	提升城市生态环境	定性	高		10	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工作、生活环境的改善	定性	高		10	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单位和群众满意度	≥	95	%	10	95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预算资金内	≤	93000	元	10	93000

渠县公园城市运行中心 万达 R4 号地块及武装部地块苗木移植经费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 设立背景。为了满足渠县城区临时补给花草的需要，在万达 R4 号地块及武装部地块苗木苗圃 47 亩地作为苗圃基地。

2. 基本情况。万达 R4 号地块及武装部地块苗木苗圃 47 亩的日常养护及土地流转费的支付。财政预算资金 18.64 万元。

3. 主管部门职能。

负责园区内的道路、市政设施、园林设施、环卫设施的建设、管理、维护工作。

负责园区内的消防设施管理和森林防火工作。

负责园区内服务场所的统一管理。

负责园区内的环境卫生监督管理。

对城市园林公共绿地规划建设及管理。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 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单位对项目资金的使用在财务制度是明确规定，严格执行专款专用制度。严格按照相关的财务制度和工作流程来开展工作。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评价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涉及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公示制等方面严格按相关规定执行。财政对项目资金的支出进行财务制度监管，单位领导对项目日常工作任务的开展进行日常监管，主要领导把好管理关、分管领导把好审核关、财务把好支付关。项目实施目的是保证万达 R4 号地块及武装部地块苗木苗圃 47 亩的日常养护及土地流转费的支付。

(三) 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安排情况。财政预算资金 18.64 万元，作为万达 R4 号地块及武装部地块苗木苗圃 47 亩的日常养护及土地流转费的支付。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数量指标：满足万达 R4 号地块及武装部地块苗木苗圃 47 亩的日常养护及土地流转费。

质量指标：对苗圃全年育苗率 100%。

时效指标：2023 年 12 月底。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为城区公共绿化需要；生态效益指标，改善城市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指标，对城区绿化环境改善。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以上。

经济成本指标：控制在预算指标内。

在时间节点前，项目各绩效目标任务圆满完成，包括项目完成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对照项目计划完成目标，对截止评价时点的任务量完成、质量标准、进度计划、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等全部按年初计划完成，做好渠南苗圃 55 亩地的日常养护及土地流转费的支付，为提高人民的生活幸福指数，为改善人居环境，促进城市发展有极大的社会效益。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可以清楚地知道项目资金应该用于什么地方，干了什么事，见到了什么成效，更清晰的反映出此项目存在的必要性。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用来收集相关材料和开展具体评价的方法。包括：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标杆管理法、案卷研究法、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

（五）评价组织。评价组人员构成和职责分工。成立了以副主任王银玲任自评组长，田静、田军容、杨同为成员的评价小组，并明确分工，各司其职开展自评工作。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专项经费是按照规定程序设立；所提交的文件、材料均符合相关要求；编制的依据材料均充分、规范。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均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自评得 18 分。

决策程序。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均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自查得 6 分。

规划论证。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市、县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开展了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的偏离度 $\leq$

15%，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自评得 6 分。

资金投向。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本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避免“撒胡椒面”，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自评得 6 分。

2. 项目管理。围绕制度办法、分配管理、绩效监管进行绩效分析。自评得 18 分。

制度办法。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自评得 2 分。

分配管理。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是否符合管理要求来进行自评。因素分配法：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得 2 分；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实施重点，得 2 分；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得 2 分。项目分配法：建设项目储备库，得 2 分；实行入库项目动态管理、推动资金竞争性分配，得 2 分；明确项目申报审核程序，按规定程序履行项目审批，得 2 分。其他分配法：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合理，得 6 分。本项自评得 10 分。

绩效监管。管资金、项目、政策是否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是否按要求开展，对下指导是否有力有效。项目按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以前年度问

题整改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得 4 分；主管部门对下级单位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是否到位，是否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是否对下属单位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本单位没有下级单位，自评得 2 分。

3. 项目实施。围绕预算执行、资金使用进行绩效分析。自评得 9 分。

预算执行。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情况。财政资金拨付率 100%、单位资金使用率 100%，自评得 6 分。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自评得 3 分。

4. 项目结果。围绕目标完成、完成时效进行绩效分析。自评得 9 分。

目标完成。按项目是否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是否与绩效目标相匹配，反映目标实现程度，自评得 6 分。

完成时效。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自评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根据专项预算项目资金支持对象选择所属指标进行绩效分析。本项目系民生保障项目。围绕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进行绩效分析。自评得 30 分。

用途合规性。是否按规定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

项资金分配。按照项目资金用途，万达 R4 号地块及武装部地块苗木苗圃 47 亩的日常养护及土地流转费的支付，用途和适用范围合规。自评得 10 分。

程序合规性。资金管理程序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自评得 10 分。

标准合规性。资金分配标准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自评得 10 分。

(三) 个性指标绩效分析。反映该项指标执行完成情况。自评得 16 分。

万达 R4 号地块及武装部地块苗木苗圃 47 亩的日常养护及土地流转费，自评得 8 分。

对苗圃全年育苗率 100%，自评得 8 分。

四、评价结论

万达 R4 号地块及武装部地块苗木苗圃运行经费的执行，保障了万达 R4 号地块及武装部地块苗木苗圃 47 亩地的日常养护及土地流转费的支付，为全面改善城乡人居环境，具有极高的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5%以上。对照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开展自评，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成本指标均如期完成，本项目自评得 100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523T000009513350-万达 R4 号地块及武装部地块苗木移植经费					
预算单位			渠县公园城市运行中心					
项目类型			一次性项目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渠财资环[2023]60 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渠财资环[2023]60 号					
	使用范围		为了保证万达 R4 号地块及武装部地块苗木苗圃 47 亩的日常养护及土地流转费的支付。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 1-12 月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9.92
		其中：财政拨款						9.92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为了保证万达 R4 号地块及武装部地块苗木苗圃 47 亩的日常养护及土地流转费的支付。							
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万达 R4 号地块及武装部地块	=	47	亩	15	47
		质量指标	苗木育苗及移植率	=	100	%	15	100
		时效指标	2023 年全年	=	1	年	15	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城区公共绿化需要	定性	高		10	高
		生态效益指标	提高城区生态环境	定性	高		10	高
		可持续影响指标	改善城区绿化环境	定性	高		10	高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指标	相关单位和群众满意度	≥	90	%	5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预算 额内	≤	186360	元	10	186360
--	------	--------	---------------	---	--------	---	----	--------

渠县公园城市运行中心 中滩镇园林苗圃 2023 年运行经费 绩效评价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设立背景及基本情况。

1. 设立背景。为了满足渠县城区临时补给花草的需要，在中滩镇租用苗圃 55 亩地作为苗圃基地。

2. 基本情况。中滩镇苗圃 55 亩地的日常养护及土地流转费的支付。财政预算资金 10 万元。

3. 主管部门职能。

负责园区内的道路、市政设施、园林设施、环卫设施的建设、管理、维护工作。

负责园区内的消防设施管理和森林防火工作。

负责园区内服务场所的统一管理。

负责园区内的环境卫生监督管理。

对城市园林公共绿地规划建设及管理。

完成县委、县政府和主管部门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实施目的及支持方向。

单位对项目资金的使用在财务制度是明确规定，严格执行专款专用制度。严格按照相关的财务制度和工作流程来开展工作。严格按照项目资金管理办法，评价项目严格执行财务管理制度，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项目管理制度，涉及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公示制等方面严格按相关规定执行。财政对项目资金的支出进行财务制度监管，单位领导对项目日常工作任务的开展进行日常监管，主要领导把好管理关、分管领导把好审核关、财务把好支付关。项目实施目的是保证中滩镇苗圃 55 亩地的日常养护及土地流转费的支付。

（三）预算安排及分配管理。

项目预算安排情况。财政预算资金 10 万元，作为中滩镇苗圃 55 亩地的日常养护及土地流转费的支付。

（四）项目绩效目标设置。

数量指标：满足中滩镇苗圃 55 亩地的养护。

质量指标：对苗圃全年育苗率 100%。

时效指标：2023 年 12 月底。

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为城区公共绿化需要；生态效益指标，改善城市生态环境；可持续发展指标，对城区绿化环境改善。

满意度指标：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95%以上。

经济成本指标：控制在预算指标内。

在时间节点前，项目各绩效目标任务圆满完成，包括项目完成数量、质量、时效、成本等指标，对照项目计划完成目标，对截止评价时点的任务量完成、质量标准、进度计划、

成本控制目标的实现等全部按年初计划完成，做好中滩镇苗圃 55 亩地的日常养护及土地流转费的支付，为提高人民的生活幸福指数，为改善人居环境，促进城市发展有极大的社会效益。

二、评价实施

（一）评价目的。通过项目绩效自评可以清楚地知道项目资金应该用于什么地方，干了什么事，见到了什么成效，更清晰的反映出此项目存在的必要性。

（二）预设问题及评价重点。按照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对资金支出使用全过程及其实施效果进行综合评价和判断。

（三）评价选点。项目绩效自评所抽样点位情况。

（四）评价方法。根据项目情况和评价重点，用来收集相关材料和开展具体评价的方法。包括：采用成本效益分析法、标杆管理法、案卷研究法、单位自评法、实地勘察法、问卷调查法、座谈调研法等多种方法。

（五）评价组织。评价组人员构成和职责分工。成立了以副主任王银玲任自评组长，田静、田军容、杨同为成员的评价小组，并明确分工，各司其职开展自评工作。

三、绩效分析

根据项目预算绩效评价指标体系“通用指标”“专用指标”“个性指标”涉及二、三级指标进行逐项绩效分析并评分。

（一）通用指标绩效分析。

1. 项目决策。专项经费是按照规定程序设立；所提交的

文件、材料均符合相关要求；编制的依据材料均充分、规范。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均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自评得 18 分。

决策程序。项目决策程序严密，项目设立、调整延续等方面均符合资金管理基本规范和决策程序要求。自查得 6 分。

规划论证。项目规划符合中央、省、市、县有关决策部署安排，开展了充分评估论证项目立项必要性、前瞻性、合理性和可行性，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设置合理性的偏离度 $\leq$ 15%，绩效目标科学合理、规范完整、量化细化、预算匹配。自评得 6 分。

资金投向。项目资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本项目属于政府支持范围，且符合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划分规定，资金投向与项目总体规划、相关行业事业发展相匹配，聚焦重大任务、重点领域、重点环节和重点项目，体现“集中财力办大事”原则，避免“撒胡椒面”，未与其他同类项目或部门内部相关项目交叉重复。自评得 6 分。

2. 项目管理。围绕制度办法、分配管理、绩效监管进行绩效分析。自评得 18 分。

制度办法。资金管理办法等管理制度体系健全完善，不存在管理制度缺失、管理办法过期情况。自评得 2 分。

分配管理。项目资金分配因素选取、权重设置、区域分布，项目管理、审批是否符合管理要求来进行自评。因素分配法：资金分配因素选取充分考虑相关行业事业发展实际和发展需求，得 2 分；资金分配因素的权重设置有效突出项目

实施重点，得 2 分；资金区域分布结果公平合理，得 2 分。
项目分配法：建设项目储备库，得 2 分；实行入库项目动态管理、推动资金竞争性分配，得 2 分；明确项目申报审核程序，按规定程序履行项目审批，得 2 分。其他分配法：资金分配依据充分合理，得 6 分。本项目自评得 10 分。

绩效监管。管资金、项目、政策是否管绩效，项目绩效监管是否按要求开展，对下指导是否有力有效。项目按要求全面完成绩效目标（含事前评估）、绩效评价、以前年度问题整改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得 4 分；主管部门对下级单位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是否到位，是否存在对下属单位资金分配和项目管理指导力度不够的情况，是否对下属单位开展评价、监督、指导等工作，本单位没有下级单位，自评得 2 分。

3. 项目实施。围绕预算执行、资金使用进行绩效分析。
自评得 9 分。

预算执行。项目资金财政拨付、单位执行情况。财政资金拨付率 100%、单位资金使用率 100%，自评得 6 分。

资金使用。项目资金使用、拨付符合国家财经法规、财务管理制度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制度办法规定和审批程序，不存在超范围、超标准、超进度使用专项资金，不存在资金损失浪费、长期沉淀、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项目实施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自评得 3 分。

4. 项目结果。围绕目标完成、完成时效进行绩效分析。
自评得 9 分。

目标完成。按项目是否完成预期目标，实施结果是否与

绩效目标相匹配，反映目标实现程度，自评得 6 分。

完成时效。项目实际完成时间与计划完成时间的比较，自评得 3 分。

（二）专用指标绩效分析。根据专项预算项目资金支持对象选择所属指标进行绩效分析。本项目系民生保障项目。围绕用途合规性、程序合规性、标准合规性进行绩效分析。自评得 30 分。

用途合规性。是否按规定用途、适用范围进行本地区专项资金分配，项目资金用途系用于中滩镇苗圃 55 亩地的日常养护及土地流转费的支付，用途和适用范围合规。自评得 10 分。

程序合规性。资金管理程序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资金严格按照相关财务制度进行管理。自评得 10 分。

标准合规性。资金分配标准是否符合专项资金管理要求，自评得 10 分。

（三）个性指标绩效分析。反映该项指标执行完成情况。项目经费保障了中滩镇苗圃 55 亩地的日常养护及土地流转费的支付。各项指标均完成计划。自评得 16 分。

满足中滩镇苗圃 55 亩流转金的支付及日常养护，自评得 8 分。

对苗圃全年育苗率 100%，自评得 8 分。

四、评价结论

中滩镇苗圃运行经费的执行，保障了中滩镇苗圃 55 亩

地的日常养护及土地流转费的支付，为全面改善城乡人居环境，具有极高的社会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效益，服务对象满意度达 95%以上。对照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开展自评，产出指标、效益指标、满意度指标、成本指标均如期完成，本项目自评得 100 分。

五、存在主要问题

无。

六、改进建议

无。

专项预算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自评表

项目名称				51172523T000009491777-中滩镇园林苗圃 2023 年运行经费					
预算单位				渠县公园城市运行中心					
项目类型				一次性项目					
项目概况	中长期规划（名称、文号，仅指常年项目）								
	资金管理办法（名称、文号）			渠财资环[2023]55 号					
	绩效分配方式			☐ 因素法	☐ 项目法		☒ 据实据效	☐ 因素法与项目法相结合	
	立项依据			渠财资环[2023]55 号					
	使用范围			中滩镇苗圃 55 亩地的日常养护及土地流转费的支付					
	申报（补助）条件								
	项目起止年限			2023 年 1-12 月					
项目资金（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0					
		其中：财政拨款		1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保障了渠南苗圃 55 亩地的日常养护及土地流转费的支付。								
绩效指标（90 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性质	指标值	度量单位	权重	得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中滩镇园林苗圃 55 亩地的养护	=	55	亩	15	55	
		质量指标	对苗圃全年育苗率	=	100	%	15	100	
		时效指标	2023 年 12 月底	=	12	月	15	1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为城区公共绿化	定性	高		10	高	

			需要					
		生态效益指标	改善城区生态环境	定性	高		10	高
		可持续发展指标	对城区绿化环境改善	定性	高		10	高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相关单位和群众满意度	$\geq$	90	%	5	90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在预算资金内	$\leq$	100000	元	10	100000

第五部分 附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